

证券代码：837273

证券简称：南联环资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四川南联环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04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7,185.57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3,471.71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8,365.07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7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C27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961.69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427.01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619.3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兵，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谭慧娟，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张逸，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胡兵、签字注册会计师谭慧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逸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2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3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我们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续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四川南联环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四川南联环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南联环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